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0-095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 188,787,18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89%；上述股份中的 140,679,707 股处于质押状态，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60%，占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的 74.52%；
-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3 日（星期二）；
-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6 名。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份概况

经 2017 年 6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7]996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8,787,18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74 元，本次发行各发行对象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股份数（股）	锁定期（月）
1	亚东复星瑞哲安泰发展有限公司	137,299,771	36
2	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883,295	36
3	黄华	14,874,141	36
4	侯旭东	5,034,324	36
5	李德华	5,034,324	36
6	张明义	3,661,327	36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合计	188,787,182	
----	-------------	--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从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计算共 36 个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494,834,382 股。

2、非公开发行股份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调整后），截至 2019 年 3 月 5 日，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累计回购无限售流通股份 29,963,932 股，2019 年 3 月 13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无限售流通股份注销手续，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1,494,834,382 股变动为 1,464,870,450 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亚东复星瑞哲安泰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黄华、侯旭东、李德华、张明义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自劲嘉股份本次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并委托劲嘉股份董事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本公司/本人上述认购股份办理锁定手续，以保证本公司/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做出的上述各项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3 日（星期二）。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188,787,182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2.89%。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 6 名。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股）	占总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数(股)
1	亚东复星瑞哲安泰发展有限公司	137,299,771	137,299,771	9.37%	116,000,000
2	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883,295	22,883,295	1.56%	10,679,707
3	黄华	14,919,141	14,874,141	1.02%	14,000,000
4	侯旭东	5,926,824	5,034,324	0.34%	0
5	李德华	5,874,324	5,034,324	0.34%	0
6	张明义	3,661,327	3,661,327	0.25%	0
合计		190,564,682	188,787,182	12.89%	140,679,707

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 188,787,18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89%；上述股份中的 140,679,707 股处于质押状态，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60%，占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的 74.52%。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91,849,569	13.1%	-188,787,182	12.89%	3,062,387	0.21%
其中：高管锁定股	3,062,387	0.21%	0	0.00%	3,062,387	0.21%
首发后限售股	188,787,182	12.89%	-188,787,182	12.89%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73,020,881	86.90%	188,787,182	12.89%	1,461,808,063	99.79%
三、股份总数	1,464,870,450	100%	0	0.00%	1,464,870,450	100%

注：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出具结果为准。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已严格履行了非公开发行中做出的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流通时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劲嘉股份对上述信息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中信证券对劲嘉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明细表》；
- 4、《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本结构表》；
-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核查意见》。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